

文白對照
詮譯



史記



齊韻上離騷
史家上經唱

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



9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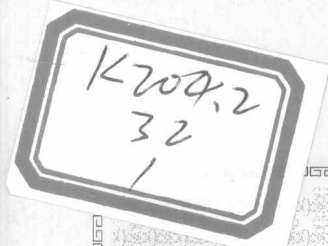
文白对照

史记

西汉·司马迁

第一卷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32

1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史记/(西汉)司马迁著. —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02. 7

ISBN 7-81056-624-5

I. 史… II. 司… III. 中国—古代史—纪传体
IV. K2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54919 号

书 名	史 记
编 者	司马迁
责任编辑	吴云
出 版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发 行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德美印刷厂
开 本	787×1092(毫米) 1/16
印 张	108 印张
字 数	1700 千字
印 数	1000 册
版 次	2002 年 8 月第 1 版 200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7-81056-624-5/K·61
定 价	1580.00 元(全 6 册)

目 录

注译编委会

原 著：西汉·司马迁
校 译：张明林 孟宪生 李 楠 吕丽君
黄 勇 苏伟伦 岳宋田 卓 慧
张燕英 朱 彤 王湘燕 杨少祖
陈 燕 李 杰 谢 飞 宋卫芳
郭大威 丁雪飞 谢 宇 王 然

卷一	史記第一	(12)
卷二	史記第二	(23)
卷三	史記第三	(28)
卷四	史記第四	(36)
卷五	史記第五	(50)
卷六	史記第六	(67)
卷七	史記第七	(70)
卷八	史記第八	(78)
卷九	史記第九	(94)
卷十	史記第十	(108)
卷十一	史記第十一	(120)
卷十二	史記第十二	(134)
卷十三	史記第十三	(146)
卷十四	史記第十四	(156)

目 录

卷一	三代世表第一	(1)
卷二	十二诸侯年表第二	(2)
卷三	六国年表第三	(3)
卷四	秦楚之际月表第四	(4)
卷五	汉兴以来诸侯王年表第五	(5)
卷六	高祖功臣侯者年表第六	(6)
卷七	惠景间侯者年表第七	(7)
卷八	建元以来侯者年表第八	(7)
卷九	建元以来王子侯者年表第九	(8)
卷十	汉兴以来将相名臣年表第十	(8)
卷十一	礼书第一	(8)
卷十二	乐书第二	(12)
卷十三	律书第三	(23)
卷十四	历书第四	(28)
卷十五	天官书第五	(36)
卷十六	封禅书第六	(50)
卷十七	河渠书第七	(67)
卷十八	平淮书第八	(70)
卷十九	五帝本纪第一	(78)
卷二十	夏本纪第二	(94)
卷二十一	殷本纪第三	(108)
卷二十二	周本纪第四	(120)
卷二十三	秦本纪第五	(154)
卷二十四	秦始皇本纪第六	(186)

卷二十五	项羽本纪第七	(236)
卷二十六	高祖本纪第八	(268)
卷二十七	吕太后本纪第九	(305)
卷二十八	孝文本纪第十	(323)
卷二十九	孝景本纪第十一	(344)
卷三十	孝武本纪第十二	(350)
卷三十一	伯夷列传第一	(375)
卷三十二	管晏列传第二	(379)
卷三十三	老子韩非列传第三	(383)
卷三十四	司马穰苴列传第四	(392)
卷三十五	孙子吴起列传第五	(395)
卷三十六	伍子胥列传第六	(404)
卷三十七	仲尼弟子列传第七	(417)
卷三十八	商君列传第八	(441)
卷三十九	苏秦列传第九	(452)
卷四十	张仪列传第十	(483)
卷四十一	樗里子甘茂列传第十一	(511)
卷四十二	穰侯列传第十二	(524)
卷四十三	白起王翦列传第十三	(532)
卷四十四	孟子荀卿列传第十四	(542)
卷四十五	孟尝君列传第十五	(549)
卷四十六	平原君虞卿列传第十六	(564)
卷四十七	魏公子列传第十七	(578)
卷四十八	春申君列传第十八	(589)
卷四十九	范雎蔡泽列传第十九	(602)
卷五十	乐毅列传第二十	(633)
卷五十一	廉颇蔺相如列传第二十一	(641)
卷五十二	田单列传第二十二	(657)

卷五十三	魯仲連鄒陽列傳第二十三	(662)
卷五十四	屈原賈生列傳第二十四	(683)
卷五十五	呂不韋列傳第二十五	(697)
卷五十六	刺客列傳第二十六	(704)
卷五十七	李斯列傳第二十七	(727)
卷五十八	蒙恬列傳第二十八	(760)
卷五十九	張耳陳餘列傳第二十九	(767)
卷六十	魏豹彭越列傳第三十	(785)
卷六十一	黥布列傳第三十一	(791)
卷六十二	淮陰侯列傳第三十二	(802)
卷六十三	韓信盧綰列傳第三十三	(827)
卷六十四	田儋列傳第三十四	(838)
卷六十五	樊鄴滕灌列傳第三十五	(846)
卷六十六	張丞相列傳第三十六	(865)
卷六十七	酈生陸賈列傳第三十七	(882)
卷六十八	傅靳蒯成列傳第三十八	(899)
卷六十九	劉敬叔孫通列傳第三十九	(904)
卷七十	季布栾布列傳第四十	(918)
卷七十一	袁盎晁錯列傳第四十一	(925)
卷七十二	張敖之馮唐列傳第四十二	(938)
卷七十三	萬石張敖列傳第四十三	(947)
卷七十四	田叔列傳第四十四	(957)
卷七十五	扁鵲倉公列傳第四十五	(966)
卷七十六	吳王濞列傳第四十六	(993)
卷七十七	魏其武安侯列傳第四十七	(1009)
卷七十八	韓長孺列傳第四十八	(1024)
卷七十九	李將軍列傳第四十九	(1033)
卷八十	匈奴列傳第五十	(1045)

卷八十一	卫将军骠骑列传第五十一	(1078)
卷八十二	平津侯主父列传第五十二	(1100)
卷八十三	南越列传第五十三	(1120)
卷八十四	东越列传第五十四	(1130)
卷八十五	朝鲜列传第五十五	(1136)
卷八十六	西南夷列传第五十六	(1141)
卷八十七	司马相如列传第五十七	(1147)
卷八十八	淮南衡山列传第五十八	(1183)
卷八十九	循吏列传第五十九	(1209)
卷九十	汲郑列传第六十	(1213)
卷九十一	儒林列传第六十一	(1223)
卷九十二	酷吏列传第六十二	(1236)
卷九十三	大宛列传第六十三	(1259)
卷九十四	游侠列传第六十四	(1279)
卷九十五	佞幸列传第六十五	(1287)
卷九十六	滑稽列传第六十六	(1291)
卷九十七	日者列传第六十七	(1309)
卷九十八	龟策列传第六十八	(1317)
卷九十九	货殖列传第六十九	(1341)
卷一百	太史公自序第七十	(1361)
卷一百零一	吴太伯世家第一	(1393)
卷一百零二	齐太公世家第二	(1408)
卷一百零三	鲁周公世家第三	(1435)
卷一百零四	燕召公世家第四	(1457)
卷一百零五	管蔡世家第五	(1467)
卷一百零六	陈杞世家第六	(1477)
卷一百零七	卫康叔世家第七	(1486)
卷一百零八	宋微子世家第八	(1500)

卷一百零九	晋世家第九	(1517)
卷一百一十	楚世家第十	(1564)
卷一百一十一	越王勾践世家第十一	(1605)
卷一百一十二	郑世家第十二	(1620)
卷一百一十三	赵世家第十三	(1639)
卷一百一十四	魏世家第十四	(1683)
卷一百一十五	韩世家第十五	(1705)
卷一百一十六	田敬仲完世家第十六	(1715)
卷一百一十七	孔子世家第十七	(1737)
卷一百一十八	陈涉世家第十八	(1769)
卷一百一十九	外戚世家第十九	(1781)
卷一百二十	楚元王世家第二十	(1797)
卷一百二十一	荆燕世家第二十一	(1800)
卷一百二十二	齐悼惠王世家第二十二	(1805)
卷一百二十三	萧相国世家第二十三	(1818)
卷一百二十四	曹相国世家第二十四	(1826)
卷一百二十五	留侯世家第二十五	(1834)
卷一百二十六	陈丞相世家第二十六	(1849)
卷一百二十七	绛侯周勃世家第二十七	(1863)
卷一百二十八	梁孝王世家第二十八	(1874)
卷一百二十九	五宗世家第二十九	(1886)
卷一百三十	三王世家第三十	(1896)

卷一 三代世表第一

太史公曰：五帝、三代之记尚矣，自殷以前，诸侯不可得而谱，周以来，乃颇可著。孔子因史文次《春秋》，纪元年，正时日月，盖其详哉，至于序《尚书》则略，无年月，或颇有，然多阙，不可录，故疑则传疑，盖其慎也。

余读谍记，黄帝以来，皆有年数，稽其历谱谍终始五德之传，古文咸不同，乖异。

夫子之弗论次其年月，岂虚哉！于是以《五帝系谍》、《尚书》集世纪黄帝以来讫共和为《世表》。

张夫子问褚先生曰：“《诗》言契、后稷皆无父而生，今案诸传记咸言有父，父皆黄帝子也，得无与《诗》谬乎？”

褚先生曰：“不然。《诗》言契生于卵，后稷人迹者，欲见其有天命精诚之意耳；鬼神不能自成，须人而生，奈何无父而生乎！一言有父，一言无父，疑以传疑，故两

言之。尧知契、稷皆贤人，天之所生，故封之契七十里，后十余世至汤，王天下，尧知后稷子孙之后王也，故益封之百里，其后世且千岁，至文王而有天；《诗传》曰：‘汤之先为契，无父而生，契母与姊妹浴于玄丘水，有燕衔卵堕之，契母得，故含之，误吞之，即生契。契生而贤，尧立为司徒，姓之曰子氏。子者兹；兹，益大也。诗人美而颂之曰‘殷社芒芒，天命玄鸟，降而生商。’商者质，殷号也。文王之先为后稷，后稷亦无父而生。后稷母为姜嫄，出见大人迹而履践之，知于身，则生后稷。姜嫄以为无父，贱而弃之道中，牛羊避不践也。抱之山中，山者养之。又捐之大泽，鸟覆席食之。姜嫄怪之，于是知其天子，乃取长之。尧知其贤才，立以为大农，姓之曰姬氏。姬者，本也。诗人美而颂之曰‘厥初生民’，深修益成，而道后稷之始也。’孔子曰‘昔者尧命契

为子氏，为有汤也。命后稷为姬氏，为有文王也。太王命季历，明天瑞也。太伯之吴，遂生源也。’天命难言，非圣人莫能见。舜、禹、契、后稷皆黄帝子孙也。黄帝策天命而治天下，德泽深后世，故其子孙皆复立为天子，是天之报有德也。人不知，以为汜从布衣匹夫起耳。夫布衣匹夫安能无故而起王天下乎？其有天命然。”

“黄帝后世何王天下之久远邪？”曰：“《传》云天下之君王为万夫之黔首请赎民之命者帝，有福万世。黄帝是也。五政明则修礼义，因天时举兵征伐而利者王，有福千世。蜀王，黄帝后世也，至今在汉西南五千里，常来朝降，输献于汉，非以其先之有德，泽流后世

邪？行道德岂可以忽乎哉！人君王者举而观之。汉大将军霍子孟名光者，亦黄帝后世也，此可为博闻远见者言，固难为浅闻者说也。何以言之？古诸侯以国为姓，霍者，国名也。武王封弟叔处于霍，后世晋献公灭霍公，后世为庶民，往来居平阳；平阳在河东，河东晋地，分为魏国。以《诗》言之，亦可为周世。周起后稷，后稷无父而生。以三代世传言之，后稷有父名高辛；高辛，黄帝曾孙。《皇帝终始传》曰：‘汉兴百有余年，有人不短不长，出白燕之乡，持天下之政，时有婴儿主，却行车。’霍将军者，本居平阳白燕，臣为郎时，与方士考功会旗亭下，为臣言。岂不伟哉！”

卷二 十二诸侯年表第二

太史公读《春秋历谱谍》，至周厉王，未尝不废书而叹也，曰：“呜呼！师挚见之矣！紂为象箸而箕子唏。周道缺，诗人本之衽

席，《关雎》作；仁义陵迟，《鹿鸣》刺焉。及至厉王，以恶闻其过，公卿惧诛而祸作。厉王遂奔于彘，乱自京师始，而共和行政焉。是

后,或力政,强乘弱,兴师不请天子,然挟王室之义,以讨伐为会盟主,政由五伯,诸侯恣行,淫侈不轨,贼臣篡子滋起矣。”齐、晋、秦、楚其在成周微甚,封或百里或五十里,晋阻三河,齐负东海,楚介江淮,秦因雍州之固,四国迭兴,更为伯主,文、武所褒大封,皆威而服焉,是以孔子明王道,干七十余君,莫能用,故西观周室,论史记旧闻,兴于鲁而次《春秋》,上记隐,下至哀之获麟,约其辞文,去其烦重,以制义法,王道备,人事浹。七十子之徒口受其传指,为有所刺讥褒讳挹损之文辞不可以书见也。

鲁君子左丘明惧弟子人人异端,各安其意,失其真,故因孔子史记具论其语,成《左氏春秋》;铎椒为楚威王傅,为王不能尽观《春

秋》,采取成败,卒四十章,为《铎氏微》;赵孝成王时,其相虞卿上采《春秋》,下观近势,亦著八篇,为《虞氏春秋》;吕不韦者,秦庄襄王相,亦上观尚古,删拾《春秋》,集六国时事,以为八览、六论、十二纪,为《吕氏春秋》;及如荀卿、孟子、公孙固、韩非之徒,各往往摭摭《春秋》之文以著书,不可胜纪,汉相张苍历谱五德,上大夫董仲舒推《春秋》义,颇著文焉。

太史公曰:儒者断其义,驰说者聘其辞,不务综其终始;历人取其年月,数家隆于神运,谱谍独记世谥,其辞略,欲一观诸要难。于是谱十二诸侯,自共和迄孔子,表见《春秋》、《国语》学者所讥盛衰大指著于篇,为成学治古文者要删焉。

卷三 六国年表第三

太史公读《秦纪》,至犬戎败幽王,周东徙洛邑,秦襄公始封为

诸侯,作西畴用事上帝,僭端见矣。《礼》曰:“天子祭天地,诸侯

祭其域内名山大川。”今，秦杂戎翟之俗，先暴戾，后仁义，位在藩臣而胥于郊祀，君子惧焉。及文公逾陇，攘夷狄，尊陈宝，营岐、雍之间，而穆公修政，东竟至河，则与齐桓、晋文中国侯伯侔矣。是后，陪臣执政，大夫世禄，六卿擅晋权，征伐会盟，威重于诸侯。及田常杀简公而相齐国，诸侯晏然弗讨，海内争于战功矣。三国终之卒分晋，田和亦灭齐而有之，六国之盛自此始。务在强兵并敌，谋诈用而从横短长之说起。矫称蜂出，誓盟不信，虽置质剖符犹不能约束也。秦始小国僻远，诸夏宾之，比于戎翟，至献公之后常雄诸侯。论秦之德义不如鲁卫之暴戾者，量秦之兵不如三晋之强也，然卒并天下，非必险固便形势利也，盖若天所助焉。或曰“东方，物所始生，西方，物之成熟”。夫

作事者必于东南，收功实者常于西北。故禹兴于西羌，汤起于亳，周之王也以丰、镐伐殷，秦之帝兵雍州兴，汉之兴自蜀汉。

秦既得意，烧天下《诗》、《书》，诸侯史记尤甚，为其有所刺讥也。《诗》、《书》所以复见者，多藏人家；而史记独藏周室，以故灭。惜哉，惜哉！独有《秦记》，又不载日月，其文略不具。然战国之权变，亦有可颇采者，何必上古。秦取天下多暴，然世异变，成功大。传曰“法后王”，何也？以其近已而俗变相类，议卑而易行也。学者牵于所闻，见秦在帝位日浅，不察其终始，因举而笑之，不敢道，此与以耳食无异。悲夫！

余于是因《秦记》，踵《春秋》之后，起周元王，表六国时事，讫二世，凡二百七十年，著诸所闻兴坏之端。后有君子，以览观焉。

卷四 秦楚之际月表第四

太史公读秦、楚之际曰：“初

作难，发于陈涉。虐戾灭秦，自项

氏。拨乱除暴，平定海内，卒践帝祚，成于汉家。五年之间，号令三嬗，自生民以来，未始有受命若斯之亟也。”

昔虞、夏之兴，积善累功数十年，德洽百姓，摄行政事，考之于天，然后在位。汤、武之王，乃由契、后稷修仁行义十余世。不期而会孟津八百诸侯，犹以为未可，其后乃放弑。秦起襄公，章于文、穆、献、孝之后，稍以蚕食六国，百有余载，至始皇乃能并冠带之伦。

卷五 汉兴以来诸侯王年表第五

太史公曰：“殷以前尚矣。”周封五等：公、侯、伯、子、男。然封伯禽、康叔于鲁、卫，地各四百里，亲亲之义，褒有德也；太公于齐，兼五侯地，尊勤劳也；武王、成、康所封数百，而同姓五十五，地上不过百里，下三十里，以辅卫王室；管、蔡、康叔、曹、郑，或过或损；厉、幽之后，王室缺，侯伯强国兴焉，天子微，弗能正。非德不纯，

以德若彼，用力如此，盖一统若斯之难也。

秦既称帝，患兵革不休，以有诸侯也，于是无尺土之封，堕坏名城，销锋镝，锄豪桀，维万世之安。然王迹之兴，起于闾巷，合从讨伐，轶于三代，乡秦之禁，适足以资贤者为驱除难耳，故愤发其所为天下雄，安在无土不王，此乃传之所谓大圣乎？岂非天哉，岂非天哉！非大圣孰能当此受命而帝者乎？

形势弱也。

汉兴，序二等。高祖末年，非刘氏而王者，若无功上所不置而侯者，天下共诛之。高祖子弟，同姓为王者九国。唯独长沙异姓，而功臣侯者百有余人。自雁门、太原以东至辽阳，为燕、代国；常山以南，太行左转，度河、济、阿、甄以东薄海，为齐、赵国；自陈以西，南至九疑，东带江、淮、谷、泗，

薄会稽，为梁、楚、淮南、长沙国：皆外接于胡、越。而内地北距山以东尽诸侯地，大者或五六郡，连城数十，置百官宫观，僭于天子。汉独有三河、东郡、颍川、南阳，自江陵以西至蜀，北自云中至陇西，与内史凡十五郡，而公主列侯颇食邑其中。何者？天下初定，骨肉同姓少，故广强庶孽，以镇抚四海，用承卫天子也。

汉定百年之间，亲属益疏，诸侯或骄奢，怙邪臣计谋为淫乱，大者叛逆，小者不轨于法，以危其命，殒身亡国。天子观于上古，然后加惠，使诸侯得推恩分子弟国邑，故齐分为七，赵分为六，梁分

为五，淮南分三，及天子支庶子为王，王子支庶为侯，百有余焉。吴楚时，前后诸侯或以适削地，是以燕、代无北边郡，吴、淮南、长沙无南边郡，齐、赵、梁、楚支郡名山陂海咸纳于汉。诸侯稍微，大国不过十余城，小侯不过数十里，上足以奉贡职，下足以供养祭祀，以蕃辅京师。而汉郡八九十，形错诸侯间，犬牙相临，秉其阨塞地利，强本干，弱枝叶之势，尊卑明而万事各得其所矣。

臣迁谨记高祖以来至太初诸侯，谱其下益损之时，令后世得览。形势虽强，要之以仁义为本。

卷六 高祖功臣侯者年表第六

太史公曰：“古者，人臣功有五品，以德立宗庙定社稷曰勋，以言曰劳；用力曰功；明其等曰伐；积日曰阅。封爵之誓曰：“使河如带，泰山若厉，国以永宁，爰及苗裔。”始未尝不欲固其根本，而枝叶稍陵夷衰微也。

余读高祖侯功臣，察其首封，所以失之者，曰：异哉所闻！《书》曰“协和万国”，迁于夏商或数千岁。盖周封八百，幽、厉之后，见于《春秋》；《尚书》有唐虞之侯伯，历三代千有余载，自全以蕃卫天子，岂非笃于仁义，奉上法哉？汉

兴,功臣受封者,百有余人。天下初定,故大城名都散亡,户口可得而数者十二三,是以大侯不过万家,小者五六百户。后数世,民咸归乡里,户益息,萧、曹、绛、灌之属或至四万,小侯自倍,富厚如之,子孙骄溢,忘其先,淫嬖;至太初百年之间,见侯五,余皆坐法陨命亡国,耗矣。罔亦少密焉,然皆

身无兢兢于当世之禁云。

居今之世,志古之道,所以自镜也,未必尽同。帝王者各殊礼而异务,要以成功为统纪,岂可绳乎?观所以得尊宠及所以废辱,亦当世得失之林也,何必旧闻?于是谨其终始,表其文,颇有所不尽本末;著其明,疑者阙之。后有君子,欲推而列之,得以览焉。

卷七 惠景间侯者年表第七

太史公读列封至便侯曰:“有以也夫!长沙王者,著令甲,称其忠焉;昔高祖定天下,功臣非同姓疆土而王者八国;至孝惠时,唯独长沙全,禅五世,以无嗣绝,竟无过,为藩守职,信矣。”故其泽流枝

庶,毋功而侯者数人。及孝惠讫孝景间五十载,追修高祖时,遗功臣,及从代来、吴楚之劳、诸侯子弟若肺腑、外国归义,封者九十有余。咸表始终,当世仁义成功之著者也。

卷八 建元以来侯者年表第八

太史公曰:“匈奴绝和亲,攻当路塞;闽越擅伐,东瓯请降。二夷交侵,当盛汉之隆,以此知功臣受封侔于祖考矣。何者?”自

《诗》、《书》称三代“戎狄是膺,荆荼是征”,齐桓越燕伐山戎,武灵王以区区赵服单于,秦穆用百里霸西戎,吴楚之君以诸侯役百越。

况乃以中国一统，明天子在上，兼文武，席卷四海，内辑亿万之众，岂以晏然不为边境征伐哉！自是

卷九 建元以来王子侯者年表第九

制诏御史：“诸侯王，或欲推私恩分子弟邑者，令各条上，朕且临定其号名。”

卷十 汉兴以来将相名臣年表第十

（表前无系文。）

卷十一 礼书第一

太史公曰：洋洋美德乎。宰制万物，役使群众，岂人力也哉？余至大行礼官，观三代损益，乃知缘人情而制礼，依人性而作仪，其所由来尚矣。

后，遂出师北讨强胡，南诛劲越，将卒以次封矣。

太史公曰：盛哉，天子之德，一人有庆，天下赖之。

人道经纬万端，规矩无所不贯，诱进以仁义，束缚以刑罚。故德厚者位尊，禄重者宠荣，所以总一海内而整齐万民也；人体安驾乘，为之金舆错，衡以繁其饰；目